

J o d i P i c o u l t

[美] 朱迪·皮考特 著
李丹莉 译

LEAVING
TIME

离别
时刻

人民文学出版社

J o d i P i c o u T t

[美] 朱迪·皮考特 著
李丹莉 译

LEAVING
TIME

离别 时刻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6-8873

LEAVING TIME

Copyright © 2014 by Jodi Picoult

“The Elephant” from NATURAL HISTORY by Dan Chiasson,
copyright © 2005 by Dan Chiasson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copyright © 2017

by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Ballantine Books,
an imprint of Random House,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LLC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离别时刻/(美)朱迪·皮考特著;李丹莉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6

ISBN 978-7-02-012019-2

I. ①离… II. ①朱…②李…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22003 号

责任编辑 翟 灿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24 千字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3.5 插页 3
版 次 2017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019-2
定 价 4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献给琼·科利森

真正的朋友会伴你走过漫漫长路，共同经历雨雪风霜，
始终不离不弃。

序 篇

珍 娜

过去有人相信大象墓地真的存在,那些年老病衰的大象会专门寻路到这个墓地赴死。这些大象会默默地脱离所在的象群,就像我们中学里读到的《希腊神话》里描写的那些巨人一样,拖着硕大的身躯,步履沉重地在荒野上踏尘而行。传说这个墓地是在沙特阿拉伯,传说那里是超自然力量的源头,传说那里有一本写满咒语的书能给世界带来和平。

那些想找寻大象墓地的人会连续几个星期跟随在那些垂死的大象身后,可到头来却发现大象只不过在带着他们绕圈圈。这些人当中,有的人完全失踪了;有的人根本想不起来见过什么;而那些声称找到了墓地的人竟然没有一个人能再次找到那个地方。

其实原因很简单:大象墓地根本就只是个神话传说。

那些搞研究的人的确发现过大量的大象尸骨集中在同一个地方;而且很多是短时间内集中死亡的大象尸骨。而我妈妈艾丽斯要是在的话,她就会说,在同一个地方看到大量的大象尸骨绝对能说得通呀:比如由于找不到食物或没有水,一群大象便一起饿死或渴死了;或者被猎取象牙的人成群猎杀了。甚至是非洲大陆的强风把分散的象骨吹到了同一个地方也是有可能的。她会跟我说,珍娜,世间万物都是能找到合理的解释的。

有大量关于大象及其死亡的资料,那可不是什么寓言故事,而



是冰冷、无情的科学。我妈妈要是在的话也会这么跟我说的。我们会肩并肩地坐在那棵巨大的橡树下面，大象莫拉就喜欢在这个地方乘凉。我们会看着它用长鼻子摘下橡果，然后投掷出去。我妈妈会像奥林匹克比赛的裁判一样给它的每一次投掷打分，8.5，……7.9，噢！完美的10分。

也许我会在旁边静静地听着。不过我也有可能会闭上眼睛。也许我会努力记住妈妈身上喷的驱虫剂的味道，或者努力记住她心不在焉地给我编辫子的样子，编完以后还要在辫梢系一根青草当头绳。

也许，一直以来我都希望真的有大象墓地存在，这可并不仅仅是为了那些大象。因为那样我就能找到妈妈了。

艾丽斯

在我九岁的时候——在我长大成为一个科学家之前——我认为自己无所不知,或者说至少我想要无所不知,而在当时,这两者在我脑子里没什么区别。那时候我对动物非常痴迷。我知道一群老虎被称作“streak”。我知道海豚是肉食动物。我知道长颈鹿有四个胃。我还知道蝗虫的腿部肌肉很发达,比等重量的人体肌肉强一千倍。我知道北极熊白色的毛下面是黑色的皮肤,我还知道水母没有大脑。这些都是我从《时代生活》杂志每月一次的动物知识卡片上学到的。这些卡片是我的“继父”送我的生日礼物。他一年前就搬出去了,现在和他最好的朋友弗兰克住在旧金山。我妈妈会称弗兰克为“男小三”,她这么称呼的时候还以为我没听见呢。

每个月都会有新的卡片寄过来,而我最喜欢的那张卡片是1977年10月寄来的,介绍的知识是关于大象的。我说不清楚我为什么最喜欢大象。也许是因为我的房间里地上铺的那块儿有着绿色丛林图案的粗呢地毯,还有满屋墙纸镶边上那些跳舞的卡通厚皮动物。也许是因为我刚会走路时看过的第一部电影就是《小飞象》。也许是因为妈妈那件裘皮大衣。那是我妈妈的妈妈留给她的,裘皮大衣的丝绸衬里源自一件印度纱丽,上面印着大象的图案。

从那张卡片上,我了解了关于大象的基本常识。大象是地球上



最大的陆地动物，有的能重达六吨多。它们每天能吃三百到四百磅的食物。大象妈妈在陆地动物中怀孕时间最长，达二十二个月。同一家族的大象会生活在一起，“族长”由一头母象担任，通常都是族中最年长的母象。每天由它来决定象群要去哪儿，象群什么时候休息，在哪儿觅食在哪儿饮水。族中所有的母象共同承担养育和保护小象的任务，时刻不离小象左右。但是，公象长到十三岁左右的时候便会脱离原来的象群，有时候它喜欢独行天下，而有时候则选择与其他公象结伴而行。

可这些知识是大家都知道的。我跟大家不一样，我对大象非常痴迷，所以钻研得更深些。我会想办法在学校的图书馆里查找资料，从老师那里和书本中了解学习。所以除了上面所说的，我还可以告诉你大象会被晒伤，所以它们会把泥巴甩到脊背上，在泥里打滚。现存动物中与大象血缘最近的是岩狸，是一种长得像豚鼠一样的小小的毛茸茸的动物。我知道小象有时候会吮吸自己的长鼻子来慰藉自己，和人类的小孩子吮吸手指的道理是一样的。我还知道1916年在田纳西州的厄文，有一头叫玛丽的大象因为谋杀的罪名而受审并被吊死。

现在回忆起来，我敢说我妈妈一定是听够了大象的事。也许正因为如此，某一个周六的早晨，天还没亮她就把我叫了起来，对我说要去探险。我们住的康涅狄格州那时还没有动物园，但是在马萨诸塞州的斯普林菲尔德市有个“森林公园动物园”，那里有一头真正的、活生生的大象，我们就是要去看那头大象。

兴奋这个词根本不够形容我当时的心情。去动物园的路上连续几个小时我一直喋喋不休地跟妈妈玩味着关于大象的笑话：

什么动物很漂亮，灰颜色，穿着水晶玻璃鞋？——灰象姑娘。

大象身上为什么有褶？——因为熨衣板太小了放不下它们。

怎样才能从大象身上下来？——不可能，从鹅身上才能



拔毛^①。

为什么大象长个长鼻子？——因为长着汽车前置储物箱就太滑稽了^②！

到达动物园后，我一路飞奔跑到了大象摩根内塔的面前。

可是它跟我想象中的样子完全不同。

它不是我在《时代生活》卡片上以及我在书上看到的那种威武的样子。首先它被一条链子拴在笼子中间一个巨大的水泥墩子上，无论朝哪个方向走都受到束缚。它的后腿上有好几处镣铐造成的伤口。它瞎了一只眼睛，而它那只好眼睛根本都不瞅我。在它看来，我只不过是又一个来盯着看它坐牢的人而已。

我妈妈也对它的状况感到非常吃惊。她拦住了一个动物饲养员询问情况。那个人介绍说摩根内塔曾经是当地各种庆祝游行会上不可或缺的角色，也曾玩过特技，跟附近一个大学的学生进行拔河对抗赛。可是年纪大了以后它就变得喜怒无常，非常暴躁了。有参观者太靠近它的笼子它就会用长鼻子抽他们。它曾经把一个饲养员的手腕给弄折了。

我开始放声大哭。

妈妈搂着我回到车上，又开了四个小时回到家，而我们在动物园总共只待了十分钟。

我问妈妈：“我们不能帮帮它吗？”

以此为机缘，九岁的我便开始提倡对大象进行保护。到图书馆查了一番资料后，我回到家中坐在餐桌上给马萨诸塞州斯普林菲尔德市的市长写了封信，呼吁他给摩根内塔更多的活动空间，更多的行动自由。

① “Get down”即有下来的意思，也有拔毛的意思。

② “Trunk”既有象鼻的意思，也有汽车后备箱的意思。



他不仅给我回了信，还把他的回信寄给了《波士顿环球报》，在上面刊登了。然后就有一个记者打来电话说要写一篇报道，告诉人们一个九岁的小女孩如何说服市长给大象摩根内塔搬家，把它搬到了动物园里占地更大的水牛园里。在我们小学的全校大会上，我被授予了“爱心市民”的特别荣誉奖励。在祝贺大象新家启用的隆重仪式上，我被请去和市长一起剪彩。我们面前闪光灯咔嚓咔嚓地直晃眼睛，而我们身后摩根内塔百无聊赖地闲晃着。这一次，它用那只好眼瞅了瞅我。而我知道，我就是知道，这头大象仍然没有摆脱痛苦。它所经历的那些事：那些锁链和镣铐，牢笼和鞭答，也许还有它从非洲的某个丛林中被掳走时的记忆，又与它一起搬到了那个水牛园里，填满了每一寸增加的空间。

需要声明的是，迪莫洛市长的确坚持不懈地努力改善大象摩根内塔的生活条件。1979年，在森林公园的北极熊死后，动物园便关门了。摩根内塔移居到了洛杉矶动物园。它在那里的家更大了，里面有一个池塘，有很多玩具，还有另外两头年纪更大的象跟它住在一起。

当时市长以为把一头大象与其他大象放在一起，久而久之它们就会成为朋友，我现在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大象就跟人一样，都有各自独特的个性。我们不会认为随便两个人都能成为好朋友，大象也一样，不会因为都是大象就会产生友情。当时的我也不知道这个道理，否则的话我一定会劝说市长放弃这种想法的。摩根内塔的抑郁症越来越严重，体重下降，身体越来越糟。它搬到洛杉矶大约一年以后，人们发现它沉尸于象栏里的池塘之中。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我们可以努力让这个世界变得不一样，可是到头来仍会发现是螳臂当车。

这个故事同样告诉我们，不管我们多么努力，不管我们多么渴望，有些事情就是不会有皆大欢喜的完美结局。

第一部分

如何解释我的英勇和谦恭？我感觉身体被一个淘气的男孩充了气。

我曾经是猎鹰之身，雄狮之样，

却未曾是我业已成为的大象。

我的毛皮松弛，老态已现，主人的呵斥响耳边，

皆因整夜帐中演练，欲睡昏昏，表演失准。

人们把我和悲伤还有理性联系在一起，

兰德尔·加瑞尔把我比作美国诗人华莱士·斯蒂文斯，

常在笨拙的三行诗韵中踪影得觅，内心里

我却更认同艾略特，一个欧洲的文明绅士，

教养深厚，如此讲究，却逃不过精神的折磨不休。

我讨厌高空表演，那平衡的实验只为惊天。

象之谦卑形象，正因我们赴死路上的悲壮。

你可曾得悉，象蹄也曾学写过希腊古老的字母？

受尽苦难，我们终于项背着地，仰面向天，

可四蹄举起，不为求祈，而是消遣。

在我们漫长生命的最后旅程，你眼见的并非谦卑：
而是种延宕。延宕我的沉重身躯倒下时的痛感。

——丹·契亚松，《象》

珍 娜

说到记忆,我可算是个专业人士。我开始认真研究它的时候,可能只有十三岁。而与我同龄的孩子眼睛盯着的还只有那些时尚杂志呢。有的记忆是关于周围世界的常识,比如炉子是热的,冬天户外不穿鞋会被冻伤。有的记忆来自于我们的感官,比如看太阳的时候得眯着眼睛,虫子可不是什么好吃的东西。我们还能记住一些在历史课上知道的日期,然后从脑海里调出来应付期末考试,因为这些日期在浩瀚的宇宙之中很重要(或者人们告诉我说很重要)。我们还会记得一些个人的琐事,比如生活中的某些巅峰时刻,这些时刻无关别人,只对我们自己意义重大。去年在学校里,我的科学老师就让我完全独立地进行了记忆方面的研究。教我的大多数老师都会让我进行独立研究,因为他们知道我不爱上课。而且不客气地说,我觉得他们是害怕我知道的比他们多,而他们又不想承认这一点。

我能记住的第一件事有点模糊,就像闪光灯太亮拍出来的照片效果:我妈妈手里举着一个蛋筒,上面有一团棉花糖。她把手指按在嘴唇上说:这是我们俩的秘密哦。然后她用手指撕下一点棉花糖放在了我嘴边,糖立刻就化了,我用舌头卷住她的手指使劲舔着。Iswidi,她告诉我说。甜。这不是我的奶瓶;这个味道我没尝过,不过味儿不错。然后她俯下身子亲亲我的脑门,对着我说:Uswidi。甜



心宝贝。

那时我也就九个月大。

这确实不可思议,因为绝大多数孩子能记起来的最早的事儿都是发生在两岁到五岁之间。这不是说小孩子都记不住事儿,小孩子的记忆早就有了,比他们掌握语言的时间可是早很久呢。可奇怪的是,他们一开口说话,这些记忆就调不出来了。我能记住这段关于棉花糖的事,也许是因为我妈妈当时说的不是我们的语言,而是她读博期间在南非学的科萨语。或许我能有这段随机记忆是大脑给我的补偿,补偿我特别想记住却没能记住的那件事,也就是我妈妈失踪那天晚上所发生的事。

我妈妈是个科学家,有一段时间她甚至还做过记忆力方面的研究。那是她研究创伤后压力和大象内容的一部分。你知道有格言说大象从来不忘事儿吗?那可是事实。如果你不信,我可以给你看我妈妈的所有研究数据来证明。说实话,我能记住她所有的研究数据。她正式出版的研究成果表明,记忆力与强烈的情感密不可分,而那些负面记忆就像是用墨水在大脑的墙上所做的抹不掉的涂鸦。但是负面记忆和创伤记忆还是有细微差别的。负面记忆你能想起来,而创伤记忆会被遗忘,或者说它们变形得太厉害让你认不出来,或者它们变成了一大片冷冰冰的空白和虚无,我努力想要回想起那天晚上发生的事情时,我的大脑就是这样的状态。

我知道的只有这些:

一、当时我三岁。

二、我妈妈在大象收容站被人找到,人事不省,在她北边一英里的地方有一具尸体。警方报告上是这么写的。她被送往医院就医。

三、警方报告上没提到我。后来我外婆把我带到她家跟她一起住。因为我爸爸当时正在紧张地处理死去的大象饲养员的善后事宜,还有一个失去知觉的妻子。



四、天快亮的时候，我妈妈恢复了意识，然后从医院消失了，没人看见她离开。

五、从此我再也没有见过她。

有时候我觉得我的人生就像火车的两节车厢，连接点就是我妈妈消失的那一刻。而每当我想看清楚它们是怎么连接在一起的时候，铁轨上就会发出刺耳的声音吓得我扭头不敢再看。我知道以前的我有一头略带红色的金发，像个小疯子一样到处乱跑，而与此同时，我妈妈在没完没了地给大象做记录。而现在的我，是一个非常严肃认真，跟自己的年龄不太相称的小姑娘，而且太聪明不一定是好事。尽管我对科学数据记忆深刻，可是一涉及日常生活，我就玩不转了，比如我不知道 Wanelo 是一个网站，而不是一个热门的新乐队。如果说初中二年级是人类青少年时期社会阶层的缩影（对我妈妈来说，那就是），那么可以记住博茨瓦纳图利风景区内五十个象群的名字，还比不上认出英国“单向组合”的那区区几个成员。

我很不合群的原因好像不是因为我是学校里唯一一个没有妈妈的孩子。有很多孩子没有爸爸妈妈，也有人只字不提自己的父母，还有些孩子的爸爸妈妈又组成了新的家庭，又生了孩子。可是我在学校里真是没什么朋友。午餐时我坐在餐桌的最边上，外婆给我带什么就吃什么。而那些称自己为“冰锥”（我对天发誓没记错）的酷女孩儿们，聚在一起聊着她们长大以后要去 OPI 指甲油公司工作，如何设计不同颜色的指甲油，并以那些著名的电影来命名，比如“洋红柠檬喜欢金发女郎”或者“紫红色好男人”。我大概有那么一两次的想加入她们，但是，每当我想插话的时候，她们看我的眼神都好像是闻到我身上有种怪味似的，小小的翘鼻子一抽，然后又接着聊她们的话题去了。可以说她们的无视对我不算太大的打击，我想可能是因为脑子里有更重要的事吧。

除了我妈妈失踪这件事，其他的记忆也一样是零零星星的。我